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4
董事會報告	14
企業管治報告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綜合損益表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五年財務概要	138





董事

Feng Zhong Yun，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張雪，執行董事

吳麗寶，獨立非執行董事

Chai Woon Chew，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一凡，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林莉如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3-14號及德輔道中21-23號

歐陸貿易中心10樓1002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收益	94,713	93,659
經營活動所得溢利／(虧損)	4,245	(8,6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974	(9,3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82,425	369,371
每股盈利／(虧損)(美分)		
— 基本及攤薄	0.05	(0.17)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94,700,000美元，較去年之93,700,000美元增加1,000,000美元或1.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為3,000,000美元，即每股盈利0.05美分，而二零一九年則為虧損淨額9,300,000美元，即每股虧損0.17美分。資產負債表方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399,1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12,3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約為382,4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369,400,000美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i)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ii)於英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及(iii)發展多媒體製作及電影製作。

本公司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之業務逾10年。石墨業務經營被視為本公司盈利增長的主要渠道。石墨產品的客戶包括中國及全球的鋼鐵公司、鋰離子電池公司及耐火材料公司，以及石墨產品需求客戶。

本公司之電子製造服務由其英國全資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Axiom」)經營。Axiom提供全方位外包電子產品製造服務，從電子產品設計到製造均包含在內，涉及醫療、國防、運輸、航天、保安、海事、天然氣及其他行業。外包電子產品製造及設計服務通常均冠以客戶之品牌。Axiom絕大部分客戶位於英國。

本公司經營文化及多媒體業務，業務範圍包括製作電影、電視及網上節目、引進有價值的國外電影到中國大陸等等。本公司首部名為「天馬」的黑色幽默電影之拍攝已於二零一八年完成，其主題為反對戰爭及核武器。

近期發展

本公司已從事石墨業務超過10年。石墨廣泛地用於航天、鋼鐵、汽車、電動車、電池及潤滑劑行業。一方面，由於石墨為不可再生礦產資源，全球石墨礦產量有限，存量日益減少。另一方面，自Andre Geim與Konstantin Novoselov就發現石墨烯的特殊特性而獲得二零一零年諾貝爾獎以來，石墨作為戰略材料之需求上升。包括石墨與稀土元素的十四種材料被視為關鍵材料。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本公司視石墨業務為盈利增長之主要發展核心。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在非洲馬達加斯加開始建設其石墨生產線及倉庫，本公司在該地持有大量石墨礦石存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新建的石墨生產線開始生產石墨產品。目前，本公司正在非洲馬達加斯加建立一條新的石墨生產線。於完成後，預計本公司的石墨生產量將會增加。

出售附屬公司

為策略性地重整本集團內的公司，以使其營運更具效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本公司出售於Global Selec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GS集團」）的全部股權。GS集團內的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其中若干公司已有一段時間沒有營業，其他公司則於早前在中國遼寧省及黑龍江省從事若干石墨業務，惟現在只作少量運作。代價為120,000美元，該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買方經參考GS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並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GS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11,900美元。董事會認為該代價屬公平合理。

該出售並不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為其並非本集團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亦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一方面，GS集團內的公司沒有業務或已將業務（如有）轉移至本集團其他業務單位；另一方面，根據該協議，買方將購入資產，並須於到期承擔時承擔、負擔、支付、履行及清償任何及所有GS集團的負債。

銷售所得款項約120,000美元已用作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該出售導致本集團錄得出售收益約8,100美元。有關收益乃按該出售的應收代價（即120,000美元）減約111,900美元（即GS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計算。自出售完成後，GS集團的附屬公司各自已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年內，本公司亦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另一份協議，以據此出售三間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即Comp Hotel International Limited、Comp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南海房地產（環球）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總代價為3美元。此外，本公司亦解散於美利堅合眾國及香港的若干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由於此項出售，本集團錄得出售虧損約571,000美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已令全球業務經營遭遇重大擾亂及不確定性。疫情已引致全球政府機構及企業實施眾多措施以遏制及限制新冠肺炎的蔓延，包括交通限制、邊境封鎖、隔離檢疫、居家及封鎖令、口罩及社交距離規定以及營業限制及停業。該等措施整體對消費者及企業消費及付款活動造成負面影響，並從很大程度上引致宏觀經濟環境低迷。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新冠肺炎的爆發已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多方面的影響。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我們部分石墨產品客戶已減少或改變其業務活動，導致客戶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滑及產品價格降低。新冠肺炎的蔓延亦導致我們對馬達加斯加石墨生產線的建設時間表作出調整。然而，我們於英國的電子產品製造服務業務Axiom於二零二零年錄得整體增長，主要乃由於其參與英國政府的新冠肺炎呼吸機挑戰聯盟，且二零二零年中來自一名現有客戶的需求大幅增加。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我們Axiom業務的正面財務業績部分抵銷新冠肺炎對我們石墨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們業務的影響程度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事態的進一步發展，包括疫情爆發的時長、蔓延情況及嚴重程度、新冠肺炎疫苗的分配、公眾認可度、使用普及度及效用以及為遏制疾病蔓延或減低其影響而採取的措施。我們將繼續監察該動態情況，包括世界各國政府當局發佈的指引及規定。鑒於新冠肺炎疫情不斷演變的性質，我們目前無法估計疫情日後對我們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最終影響。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冠肺炎的爆發已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多方面的影響。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94,700,000美元，較二零一九年之約93,700,000美元增加1,000,000美元或1.1%。

其中，本集團之石墨業務營業額約為10,900,000美元，較二零一九年之約28,400,000美元減少61.5%。我們石墨產品的銷售減少主要乃由於全球爆發新冠肺炎疫情及出售GS集團所致。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我們的若干石墨產品客戶已縮減或修訂其業務活動，導致客戶對我們石墨產品的需求下滑以及售價下降。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電子產品製造服務業務之營業額約為83,100,000美元，較去年之64,800,000美元增加18,300,000美元或28.2%。電子產品製造服務之收益增加主要由於產品銷售增加及為支援英國政府對抗新冠肺炎疫情而對呼吸機的製造出現迫切需求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文化及多媒體業務並無產生收益。本公司首部名為「天馬」的黑色幽默電影之拍攝已於二零一八年完成，其主題為反對戰爭及核武器。由於政府批准的可能性在目前狀況下屬不可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本公司以120,000港元（相等於約15,000美元）出售天馬的所有電影權利，其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錄得出售電影權利之虧損754,000美元。

展望

身處充滿挑戰及動態的新冠肺炎環境中，從經營角度來看，我們包括石墨業務及電子產品製造服務在內的業務一直處於運營狀態，且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因新冠肺炎疫情而停止任何業務經營的計劃。然而，由於新冠肺炎疫情，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因客戶需求下滑而就石墨市場採取預防措施。我們將繼續營業，以為我們的僱員及公眾提供保障、維繫業務持續性及維持經營。

儘管近期有關石墨產品的需求有一定程度的回升，但由於新冠肺炎態勢的發展演變速度以及持續期間及恢復時間的不確定性，我們目前無法預測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對我們的石墨業務、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程度。

由於Axiom業務為許多不同的市場領域提供電子產品，這意味著該業務並未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響，並在二零二零年錄得整體增長。各行業起伏各異，而醫療行業增長顯著，使得營業額增逾20%，乃因其參與英國政府的新冠肺炎呼吸機挑戰聯盟，且二零二零年中來自一名現有客戶的需求大幅增加。然而，Axiom的部分中小型客戶要求將二零二零年訂購的產品的生產推遲到二零二一年，該事件的影響以及二零二一年現有客戶在多個行業的需求增加將意味著Axiom於二零二一年開始即面臨迄今為止最強勁的待完成訂單。因此，管理層預計業務不會因持續的新冠肺炎疫情而出現大幅下滑，並相信二零二一年可延續二零二零年的水平。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及發行本公司可換股債券產生之現金流量。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約為21,4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1,500,000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344,10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329,3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2%(二零一九年：0.3%)。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China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就於二零二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到期合共600,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後淨額為569,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以於馬達加斯加設立石墨生產線。

本公司從二零一九年開始使用所得款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使用約73,494,000港元(9,422,4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使用的所得款項的詳細明細及說明如下：

廠房及倉庫	21,796,600港元	2,794,700美元
生產線	32,227,000	4,131,600
運輸管道、交通及裝卸工具	12,383,000	1,588,000
工資	1,560,000	200,000
其他	5,527,400	708,100
總計	73,494,000港元	9,422,400美元

其中，29,604,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用於以下事項：

廠房及倉庫	9,006,600港元	1,154,700美元
生產線	14,107,000	1,808,600
工資	1,560,000	200,000
其他	4,930,400	632,100
總計	29,604,000港元	3,795,400美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未動用所得款項（約495,506,000港元）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四年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的詳細明細及說明如下：

廠房及倉庫	72,503,400港元	9,295,300美元
生產線	194,153,000	24,891,400
運輸管道、交通及裝卸工具	131,820,000	16,900,000
道路建設	31,200,000	4,000,000
工資	33,540,000	4,300,000
其他	32,289,600	4,139,710
總計	495,506,000港元	63,526,410美元

新冠肺炎的爆發已大大增加全球經濟及需求的不確定性。如上文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採取若干措施以降低新冠肺炎的影響，包括調整馬達加斯加石墨生產線的建設時間表。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並無按之前計劃用盡其生產線建設資金。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當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經濟影響及其他因素，靈活應對狀況，適時優化及擴大我們的業務經營。除因新冠肺炎爆發而作出調整的時間表外，本公司600,000,000港元零息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用途並無重大變動。

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公司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或銀行融資承擔；
- 本公司並無任何來自任何關連人士之借貸；及
- 本公司並無任何銀行透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之債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與購買固定資產相關的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事項。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英國、中國及香港僱用322(二零一九年：339)名僱員。本集團相信其與僱員之關係良好。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僱員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釐定。本公司並無實施任何購股權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收入及產生之成本分別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或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管理貨幣風險，在需要時或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股息

董事已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法律訴訟

本集團並無知悉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之法律訴訟，而倘若本集團被判敗訴，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新冠肺炎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三項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而Feng Zhong Yun先生目前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好處在於可確保本集團維持一貫的領導，並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與權限之平衡，而該架構將能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經計及本集團之整體情況後，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繼續檢討及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委任，並可重選連任。本公司所有在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這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構成差異。然而，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此乃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符合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規定相同水平之恰當措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韓志軍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

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Chai Woon Chew先生及韓志軍先生因其他公務無法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須按照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下列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麗寶先生(主席)、Chai Woon Chew先生及葉一凡小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整個年度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適時寄發予選擇收取本公司通訊文件印刷本之股東，並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te.hk>)刊登。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包括Feng Zhong Yun先生及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Chai Woon Chew先生、吳麗寶先生及葉一凡小姐。

代表董事會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Feng Zhong Yun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之年報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於英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及從事發展多媒體及電影製作。

附屬公司主要業務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當日的事務狀況載於第51至54頁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與財務狀況概要載於第138頁。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第4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事件

本集團面臨多項本集團及／或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特有的風險及不明朗事件。該等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已識別出以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事件：

市場風險

近期爆發的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已令全球業務經營遭遇重大擾亂及不確定性。疫情已引致全球政府機構及企業實施眾多措施以遏制及限制新冠肺炎的蔓延，包括交通限制、邊境封鎖、隔離檢疫、居家及封鎖令、口罩及社交距離規定以及營業限制及停業。該等措施整體對消費者及企業消費及付款活動造成負面影響，並從很大程度上引致宏觀經濟環境低迷。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我們部分石墨產品客戶已減少或改變其業務活動，導致客戶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滑及產品價格降低。新冠肺炎的蔓延亦導致我們對馬達加斯加石墨生產線的建設時間表作出調整。儘管近期有關石墨產品的需求有一定程度的回升，但由於新冠肺炎態勢的發展演變速度以及持續期間及恢復時間的不確定性，我們目前無法預測新冠肺炎疫情可能對我們的石墨業務、有關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程度。



董事會報告

業務風險

本公司文化及多媒體業務的經營範圍包括製作電影、電視及網上節目、引進有價值的國外電影到中國大陸等等。儘管本公司首部電影「天馬」已於二零一八年完成拍攝，但由於政府批准的可能性在目前狀況下屬不可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本公司以120,000港元（相等於約15,000美元）出售天馬的所有電影權利，其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錄得出售電影權利之虧損754,000美元。本公司日後就文化及多媒體業務營運可能面臨的風險包括自政府部門獲得電影發行批准的不確定性及市況出現意外變動。

上述風險及不明朗事件並非詳盡無遺。可能尚有其他風險或不明朗事件未為本集團所知，或目前未屬重大者日後可能變得重大。

主要客戶與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64.4%，其中向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5.9%。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7.0%，其中向最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4.6%。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多年來，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一直維持無間斷溝通及良好關係，並無任何重大糾紛。

與關鍵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重視與其持份者保持良好關係，並認為此乃業務持續增長之關鍵因素。

僱員

我們貫徹以人為本，並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我們透過公平的招聘政策吸納優秀人才，並提供培訓機會，給予僱員良好的事業發展前景及成長機會。我們不時向僱員提供全面及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我們亦重視員工的身心發展。我們為僱員組織各種活動，以促進彼等的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及個人發展。

客戶

我們竭盡所能為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我們高度重視客戶之意見及建議，並一直與客戶保持有效溝通。我們透過（其中包括）現場訪問及對主要客戶進行滿意度調查，持續與現有及潛在客戶接洽。我們相信客戶之反饋將有助我們識別須改進之地方，並推動我們實現卓越表現。

供應商

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我們之業務表現及增長屬至關重要，此乃由於供應商可對我們之產品及服務之質量以及客戶滿意度產生直接影響。我們重視與供應商之合夥關係，共同提倡彼等所營運行業之可持續發展。我們致力與供應商及業務夥伴建立密切及長久之合作關係。

股息政策

未來股息的宣派及支付將受限於董事會的決定，當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盈利能力、業務發展、前景、資本需求及經濟展望，亦須獲得股東批准及遵守任何適用法律。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由二零一九年年底之約27,0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27,100,000美元。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a)。

購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請參閱第38至45頁。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力求於各個業務方面維持高度誠信及致力確保其事務按照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並已於本集團各級所有業務部門制定及採納各項內部監控措施、審批程序及培訓。於年內，概無觸犯或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Feng Zhong Yun，董事總經理

張雪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志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辭任)

吳麗寶

Chai Woon Chew

徐佳音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辭任)

葉一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完整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www.elate.hk之「企業管治」查詢。

董事履歷詳情

Feng Zhong Yun (53歲)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此前，彼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Feng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中央美術學院，取得文學士學位。

張雪 (43歲) 自二零零九年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青島大學會計學士學位。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張女士在北方礦產集團公司擔任會計經理。

吳麗寶 (53歲) 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吳先生自一九九九年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在金融、會計和管理方面有超過27年經驗。吳先生曾出任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股份代號：180) 之內部審計總監；香港縱橫二千集團財務總監 (中國區)；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股份代號：116) 之集團財務監控主管；A&H Manufacturing Group之首席財務官 (亞洲區)；深圳萬基藥業有限公司／香港萬基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光滙石油集團 (控股) 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吳先生現為明樑機械材料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長。

Chai Woon Chew (63歲) 自二零零二年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一九九四年至今，Chai先生為馬來西亞吉隆坡律師事務所Michael Chai & Co.之合夥人。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四年間，彼曾任馬來西亞吉隆坡律師事務所Shook Lin & Bok之律師。Chai先生持有University of Buckingham法律（榮譽）學士學位，以及英國University of Surrey化學（榮譽）理學士學位。Chai先生於英格蘭Lincoln's Inn取得執業大律師資格。

葉一凡 (38歲)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小姐畢業於中國北京電影學院，曾參加電影和電視演出，並擔任文藝和戲劇導師。

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親屬關係。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均須輪席退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Feng Zhong Yun先生、Chai Woon Chew先生及葉一凡小姐均將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其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之利益而訂立之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正生效並於全年一直生效。於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以保障須提供彌償之責任，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高級人員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或附帶產生之法律訴訟責任。

董事之合約及關連交易權益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概無本公司董事被認為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以具名方式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管理合約

年內或於年結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其業務之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訂立或存有有關管理及行政之重大合約。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於整個回顧期間，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安排購買股份或債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Zhao Jie	實益擁有人	1,125,000,000 (L)**	16.06%

* 按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共7,006,631,478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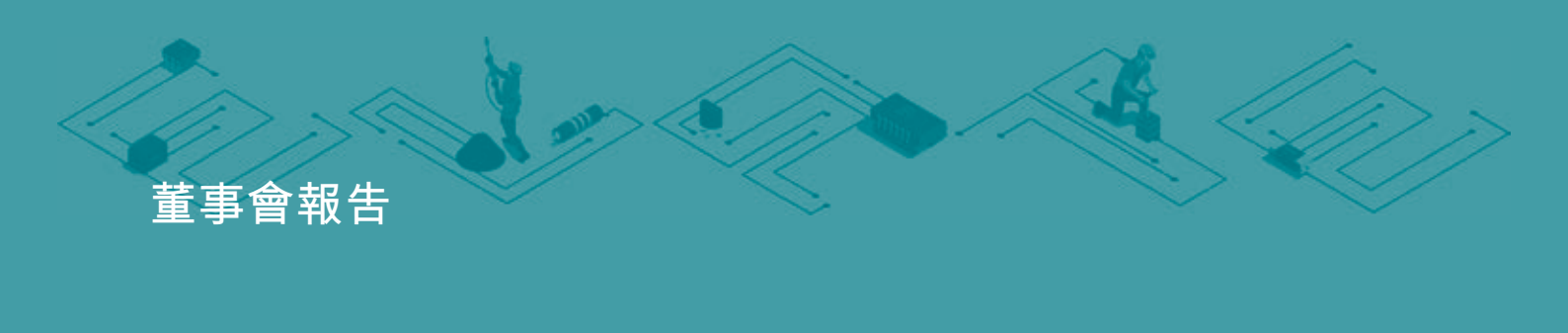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載有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年報所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惟由第22頁至第3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之偏離情況除外。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指定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彼等將符合資格願意膺聘連任。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Feng Zhong Yun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原則

董事會致力於達到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相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公司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加強透明度及問責所必需。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

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或法律及監管規定之遵守情況，以確保本集團之營運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標準及適用之披露規定進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全部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三項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而Feng Zhong Yun先生目前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好處在於可確保本集團維持一貫的領導，並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與權限之平衡，而該架構將能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經計及本集團之整體情況後，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繼續檢討及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委任，並可重選連任。本公司所有在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這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構成差異。然而，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此乃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符合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規定相同水平之恰當措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韓志軍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

Chai Woon Chew先生及韓志軍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業績，並應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依歸，客觀地作出決策。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組成按類別劃分之詳情載於下文。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之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成員為特許公認會計師。董事會成員之間互不關聯。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組合保持均衡，使董事會得以持續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Feng Zhong Yun，董事總經理
張雪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志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辭任）
吳麗寶
Chai Woon Chew
徐佳音（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辭任）
葉一凡（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董事之履歷資料及彼等與董事會成員之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列明董事角色及職能的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管治工作及管理股東所委託之資產。董事會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之管理層，有關工作包括制訂本公司之策略方向及訂立長遠目標、監察管理層表現、保障及盡力提高本公司與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審閱、考慮及批准及隨後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業績。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已轉授執行董事負責，並會定期檢討按此方式轉授之職能及權力，以確保維持其合適性。

須保留予董事會處理之事項包括影響本集團整體策略、營運計劃、刊發財務報表、股息政策、委任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及主要投資等事項。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企業管治、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會審閱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資料以確保合規。

各董事均有責任秉持誠信態度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董事深知彼等共同及個別就控制及管理本公司事務之方式向本公司及股東承擔責任。

董事須申報彼等於董事會將予審議之任何建議或交易中所擁有之直接或間接權益（如有）。倘某董事於董事會將予審議且董事會認為屬重大之事宜中擁有潛在利益衝突，則有關事宜將按照適用規則及法規處理，並將（倘適用）就處理有關事宜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

全體董事均可取得並獲提供關於本集團營運及最新發展之充足、可靠及適時之資料，以使彼等能履行本身之職責和及時作出決策。相關董事可要求透過公司秘書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務，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後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在其他公司或機構擔任之董事或其他職務，有關權益按年及於需要時更新。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韓志軍先生因其個人安排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韓先生及董事會已確認，韓先生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項需要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董事會謹此就韓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向其表達由衷謝意。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徐佳音小姐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然而，徐小姐因意外的家庭原因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辭任上述職務。徐小姐及董事會已確認，徐小姐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項需要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始終遵守上市規則中有關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的規定，而當中最少須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於韓志軍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葉一凡小姐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葉小姐概未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也無指定任期，葉小姐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葉小姐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每三年至少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葉小姐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現行市場價格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報告日期，葉小姐概無(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其他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iii)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委任葉小姐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葉小姐出任新職務。

任命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已制定具透明度之董事任命及繼任規劃程序。現時，概無董事獲委任特定任期，惟彼等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惟可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個人可以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任命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角色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意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按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本公司之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惟彼等須依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董事應及時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化，以便有效履行彼等的職責，並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已獲提供正式、全面及度身訂造的就職培訓，以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充分了解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並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全體董事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地及董事個別地履行彼等職務。此外，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得以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本公司亦會就安排並提供的合適培訓支付有關費用，以及適切著重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備存的會議記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的持續專業發展之概要如下：

董事	企業管治／法律、規則及 法規之更新資料		會計／財務／管理或 其他專業技能	
	閱讀材料	出席 講座／簡報	閱讀材料	出席 講座／簡報
執行董事				
Feng Zhong Yun	✓		✓	
張雪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志軍	✓		✓	
吳麗寶	✓		✓	
Chai Woon Chew	✓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詳情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討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經營和財務事宜，並檢討及批准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就定期董事會會議而言，董事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以便更多董事出席會議，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董事總經理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於會上，董事獲提供相關文件以供考慮及批准。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及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查閱。

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或事宜，須經由正式召開的實質董事會會議（於交易無重大利益關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會議）處理。任何於交易或事宜擁有重大權益的董事或彼等之緊密聯繫人士須在批准該等交易的會議放棄表決及不獲計入法定人數內。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於年內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Feng Zhong Yun先生	4/4	不適用	0/1	不適用
張雪女士	4/4	不適用	0/1	不適用
韓志軍先生	4/4	0/2	0/1	不適用
吳麗寶先生	2/4	2/2	1/1	不適用
Chai Woon Chew先生	2/4	2/2	0/1	不適用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均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之相關條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按照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而Feng Zhong Yun先生目前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好處在於可確保本集團維持一貫的領導，並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與權限之平衡，而該架構將能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經計及本集團之整體情況後，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繼續檢討及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符合有關董事會多元化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在董事會所有任命將繼續奉行任人唯才的原則的同時，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不同觀點方面取得平衡。挑選候選人時會基於本公司的董事會提名政策及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術及知識。董事會亦有意維持適當比例的具有本集團的核心市場及分銷渠道直接經驗的董事。

最終決定乃基於選定候選人的能力及將會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作出，其中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及董事會的需要，而非專注於單一層面。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林莉如女士為本公司全職僱員及了解本公司日常事務。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可獲得其意見及服務。彼就董事會管治事宜向董事總經理匯報，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已獲遵循，以及促進董事之間及與股東和管理層之溝通。作為公司秘書，彼亦負責本公司就上市規則、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持續遵守責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其權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分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可於必要時取得管理層或獨立專業意見。

各董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所組成，包括：

- 吳麗寶先生(主席)
- Chai Woon Chew先生
- 葉一凡小姐

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吳麗寶先生擔任主席，其具備合適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均非本公司現任外部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及維持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關係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有關責任。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會晤，並審閱其審核計劃、內部審核程序、其審查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結果，如下文所載：

- (a) 審閱本集團的年報、中期財務資料及年度財務報表；
- (b) 審閱主要會計及核數事宜；
- (c)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資格、獨立身份及表現；
- (d) 協助董事會評估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 (e)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合適性及有效性；
- (f) 就重大事件提供意見或敦請管理層垂注有關風險；及
- (g) 審閱由本集團訂立或存續之關連交易(如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並無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以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葉一凡小姐(主席)
- Chai Woon Chew先生
- 吳麗寶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列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而有關職權及職責乃嚴格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之指引而制訂。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如下：

- (a)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組成情況(包括架構、規模及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均衡專業知識、技能、知識及經驗；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之人士，並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之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
- (c) 就聘任或續聘董事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的提名政策為物色誠實守信並在彼等從事之領域擁有紮實成就及相關資格、資質及技能之人士，以有效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最佳利益。提名委員會甄選候選人時，將考慮及評估候選人的判斷力、提供實際及多元角度意見的能力、當時的董事會成員架構和本公司的業務需求。於進行此評估時，提名委員會不僅考慮有關董事候選人的評估及推薦建議，亦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人種、民族、年齡、經驗及技能)及其認為符合董事會及本公司當時及預期未來需求的有關其他因素，以保持董事會觀點、資格、資質及技能的平衡。

薪酬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以下三名成員：

- Chai Woon Chew先生(主席)
- 吳麗寶先生
- 葉一凡小姐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載列委員會之職權及職責，而有關職權及職責乃嚴格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之指引而制訂。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如下：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就下列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 (a) 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架構及政策；
- (b) 任何經參考市況、本集團及個人表現及參照董事會不時設定之目標所制定之具體薪酬待遇；
- (c) （倘需要）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終止職務之任何賠償安排；及
- (d) 概無董事參與有關其本身薪酬的討論。

本公司對薪酬政策的目標是根據業務所需及行業慣例，確保薪酬待遇公平及具競爭力。本公司因應市場水準、各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難度及本集團表現等因素，釐定向董事會成員支付的薪酬及袍金水平。

執行董事之薪酬

二零二零年已付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如下：

執行董事姓名	年度酬金 (千美元)
Feng Zhong Yun先生	15
張雪女士	33

執行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通知期逾一年或載有於合約終止時可獲得高於一年薪金及實物利益之預定酬金條文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之薪酬

鑒於監管上之變化及非執行董事之角色在上市公司之管治中日益重要，非執行董事之職責更趨複雜及要求嚴格。本公司認為，任何一名非執行董事之薪酬水平均應反映所參與業務及責任之相若工作量、規模及複雜程度。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支付與市場慣例相若之袍金。服務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執行董事並無享有任何董事袍金。除本年報所披露之袍金外，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概無自本公司收取其他酬金。

董事及高級人員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人員履行職責時遭受或招致的損失或責任而面對的潛在法律訴訟作出適當投保安排。投保範圍乃每年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進行檢討。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保單提出申索。

董事對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會知悉其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編製本公司賬目，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致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董事會亦確保及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旨在透過其所有刊物及與公眾之溝通就本集團之表現及地位作出清晰、均衡及易於理解之評估。董事會亦知悉根據適用規則和法規適時披露內幕消息之規定。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責任及意見所作出之報告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外部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認為有關服務對外部核數師的獨立身份並無不利影響。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支付之費用：

收費種類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審核費用	387	576
其他服務	10	14

董事會之政策乃預先批准所有核數服務及所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載之獲准許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提供之所有非核數服務。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不會被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檢討涵蓋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風險管理系統中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相關權限，旨在協助達成業務目標、保障資產以防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理、確保適當之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佈，並確保符合相關法例及法規。該系統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而非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未能達致本集團目標之風險。上述均為持續程序且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

根據守則條文第C.2.5條，本集團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集團就設立內部審核部門需求進行年度檢討。鑒於本集團之營運結構，本集團決定由董事會直接負責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進行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年度檢討。該檢討涵蓋本集團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之重大控制。本集團已就風險管理實施適當措施，且概無提呈任何需改善的重大問題。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改善屬持續性過程，董事會就強化本集團控制環境及程序保持持續承諾。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政策的執行情況，其中包括釐定風險因素、評估本集團能承受的風險級別及風險管理措施的有效性。根據審核委員會報告，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適當及有效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條文。

本公司確認嚴格禁止發佈內幕消息以令任何人士處於特權交易地位。於公佈內幕消息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須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維持嚴格保密，倘可能合理認為內幕消息出現洩密情況，本公司將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聯交所申請暫停其股份買賣。

與股東之溝通

本公司採用一系列溝通渠道以確保其股東知悉最為迫切之主要業務事宜。該等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各類通知、公佈及通函。

本公司按需要以公佈之方式向股東傳達其他資料，而該等公佈將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網站。除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將按要求根據相關規則及法例舉行。股東可收取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說明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無法親身出席股東大會之股東可獲有關會議之受委代表安排。

本公司須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指定的聯絡方法、電郵地址及查詢途徑（詳請可參閱本公司網站），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之查詢或要求索取本公司之公開資料。

股東如對名下所持之股份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提出。

本公司歡迎股東出席股東大會表達意見，並鼓勵所有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與股東直接溝通。外部核數師須出席股東大會，以協助董事回答股東之任何有關提問。

本公司已就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及其他相關事宜遵守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

股東權利

本公司僅有一類股份，所有股份均具同等投票權及可享有所宣派之股息。

(a)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及程序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董事須應本公司股東（「股東」）（須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全體股東之總投票權最少5%）之要求，隨即正式辦理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要求必須註明將於大會上處理之事務之一般性質，可載有可在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大會上動議之決議案文本。有關要求必須由要求人簽署並以紙本形式送交至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給予公司秘書。

(b)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之權利及程序

(i)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之權利及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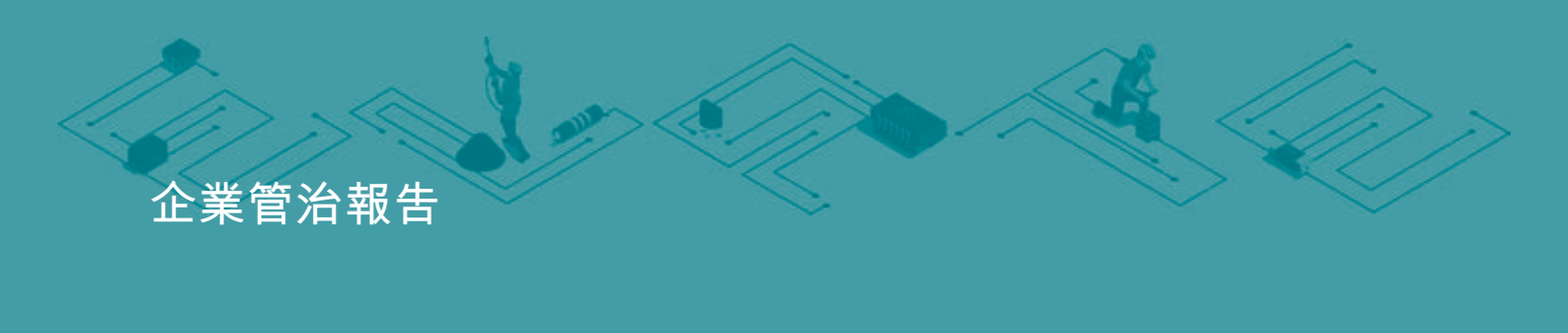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股東可發出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名一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該名人士表明願意參選之書面通知須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惟提交有關通告之最短期間不得少於七日，且提交通知之期間最早由寄發為有關選舉而召開之指定大會之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該大會日期前七日止。

(ii)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權利及程序如下：

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書面要求以動議決議案。股東數目應代表於提呈要求當日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之所有股東總表決權之不少於2.5%或不少於50名股東。

該書面要求必須列明決議案，連同一份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建議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之事項。該書面要求亦須經所有有關股東簽署，並提交至本公司香港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3-14號及德輔道中21-23號歐陸貿易中心10樓1002室，註明公司秘書收）。

有關股東須存放一筆合理充足之款項，以支付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及規則送達決議案通知及傳閱有關股東所提交陳述書產生之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查詢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通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遞交其查詢及關注事項，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致：公司秘書

香港干諾道中13-14號及德輔道中21-23號

歐陸貿易中心10樓1002室

電郵：info@elate.hk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Feng Zhong Yun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不僅致力於達致強勁財務業績，更力求推動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有效企業管治。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已強化其針對環境保護、產品品質管理、供應鏈管理、行政及人員管理、公共衛生及資源利用之管理工作。為了向其關鍵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股東、供應商及整體社區）創造長期價值，本公司亦持續與彼等溝通，並綜合評估和識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之事宜。

A. 環境保護

本公司將環境保護作為其企業責任之一部分，本公司深知可持續環境發展對達致可持續性營運之重要性。本公司已實施減少碳排放量、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提升能源效率及節省水資源等多項措施，以達致其對環境保護的承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知悉不遵守有關本報告所述層面的適用標準、規定及規管之任何重大事宜。

A.1. 排放物

本公司透過用以減少相關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廢棄物及水資源管理之技術及回收解決方案，提升其對排放物的管理。進行業務時，本公司盡其所能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並確保符合所有相關排放物標準。本公司定期評估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之製造及處置。

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獲得ISO140001認證，及設立年度目標以減少使用自然資源。

- 空調控制。
- 循環利用所有廢紙、紙板及軟塑料。
- 工廠、停車場及道路照明使用節能燈泡。
- 監控用水量；然而生產過程中未使用水。
- 工作場所內禁止吸煙。
- 回收利用塑料瓶、鋁罐及電池。
- 由專門回收公司處理電子設備。
- 該公司遵守英國的《污染控制法》及《環境保護法》。
- 該公司亦將尋找機會引入新技術以減少能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1 排放種類

A1.2 溫室氣體排放：

能源類型	耗用量	碳排放量	碳排放量／人
電力	2,067,362 千瓦時	726.8 噸二氧化碳當量	2.257 噸二氧化碳當量
汽油	1,371,967 千瓦時	252.6 噸二氧化碳當量	0.784 噸二氧化碳當量
柴油	9,920 升	25.8 噸二氧化碳當量	0.080 噸二氧化碳當量
總計		1,005.2 噸二氧化碳當量	3,121 噸二氧化碳當量

A1.3 產生有害廢棄物

A1.4 產生無害廢棄物

A1.5 減排措施：

類型	數量	數量／人	減排措施
有害	17 噸	0.053 噸	在製造過程中使用無鉛焊膏的舉措
無害	90.0 噸	0.279 噸	其為當前無法回收的全部材料。回收更多廢棄物的舉措
紙板	24.0 噸	0.075 噸	鼓勵客戶使用可回收包裝
軟塑料	8.0 噸	0.025 噸	鼓勵供應商使用可重複使用的包裝，拒絕使用熱塑收縮包裝及氣泡包裝原材料
木材／托盤	18.0 噸	0.056 噸	良好的托盤退回之折扣計劃

作為ISO14001認證公司之部分，須每年對廢棄物減少成效進行測量與審查。

A1.6 如何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所有不同類別廢棄物直至專門廢物處理公司收集前予以分隔並存放於安全區域。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遵守本公司所營運地區的所有有關環境保護及排放物之法律法規。

A.2. 資源使用

本公司提倡使用高效率設備，致力於簡化營運程序，藉此於營運過程中減少燃料及水電消耗量 and 提升資源效益。本公司亦於工作環境中實施節能措施，包括安裝節能照明系統、設定空調最佳溫度，並於辦公時間後將電燈與空調關閉。本公司鼓勵其僱員於未使用電腦或其他辦公設備時將其關閉，並透過評估列印需求、適時使用雙面列印及重複使用任何單面列印紙張以減少紙張使用量。本公司致力持續減少紙張用量、電力消耗量並減少廢棄物。

我們的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 (「**Axiom**」)：

- 並無生產有毒或有害物質
- 生產過程中並無使用水，因此，並無向廢水系統中排水
- 工廠並無生產或排放有害氣體
- 當員工使用黏合劑時會使用集氣罩
- 可行情況下發送電子文件

A2.1 直接及間接耗能

類型	耗用量	耗用量／人
電力	2,067,362 千瓦時	6,420.4 千瓦時
汽油	1,371,967 千瓦時	4,260.8 千瓦時
水	9,920 立方米	30.80 立方米

A2.2 耗水量：

- 生產過程中並無用水，僅有員工於盥洗室及餐廳用水

A2.3 有效使用能源舉措：

- LED照明 — 裝有運動檢測傳感器
- 更新溫控系统減少能耗

A2.4 水源及提效舉措

- 水來源於當地監管機構

A2.5 成品所用之總包裝材料

- 僅可回收的紙板可用於成品包裝
- 若干客戶使用可回收的包裝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公司鼓勵僱員識別並採納任何適合各生產過程階段的先進技術(如有)，以將業務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透過定期環境監測，本公司確保其於日常營運中嚴格遵守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密切監測和適時識別、控制及管理重大環境事宜。

本公司致力確保僱員對本公司相關政策及具體規定具有明確的瞭解，並鼓勵其業務夥伴的政策與本公司一致，以可持續的方式營運並達致持續性改善。

- 所有生產設備均有CE標誌，符合歐盟規例
- 向全體承包商發佈環保指引
- 該公司亦採納Natural Resources Wales頒佈的當地指引

A3.1 重大環境影響

- Axiom已獲ISO14001認證
- Axiom支持當地養蜂事業，允許蜂巢留在花園及林地區域
- 全體就職僱員養成環保意識

A4. 氣候變化

Axiom採納英國《二零零八年氣候控制法》的指引，旨在減少英國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A4.1 氣候相關事宜的重大影響

本公司旨在通過引入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的技術來減少其碳足跡。例如，盡可能地將柴油車輛更換為電動車輛。本公司亦收購毗鄰的8英畝林地，以保護該地區。



B. 社會承擔

B.1. 僱傭及勞工常規

為了確保本公司能夠按照專業及道德勞工常規營運，本公司已明確制定具有監控機制之工作程序，並與所有僱員清楚溝通。用以管理僱傭事宜（如薪資、出勤及解僱）的若干政策均已遵照香港僱傭條例而清楚載列於員工委任書。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均遵守其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相關勞工法律法規。

本公司亦提倡僱員多元性，包括年齡、性別及國籍，以及平等機會的公司文化等方面。管理層定期比照相關市場標準而對本公司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B.2. 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已採納專注於維持健康且安全工作環境的一套政策，其中包括下列規定：

- 由僱員操作的設施應符合安全與健康標準；
- 應取得專業意見，以識別營運中的健康與安全風險，以及所需採納的相應緩解措施；及
- 應向僱員提供有關彼等的工作可能產生的健康與安全風險之相關資訊及培訓。

本公司繼續監察職業健康與安全，以及處理相關風險的程序。本公司於確保適當職業健康與安全預防措施的情況下聘用僱員。本公司亦採納有關任何健康與安全後續追蹤之意外報告及調查程序。

本公司已就健康與安全進行定期調查及管理層檢討，以確保政策及措施之效益。

我們的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採納下列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

- 該公司採購的全部設備進行風險評估
- 全體僱員適用COSHH數據
- 每週進行火警演練及每年進行兩次疏散演練
- 每月報告意外及事故
- 培訓現場急救人員
- 該公司為全體僱員提供職業健康
- 每年對全體製造員工（佔員工之53.4%）進行視力檢查
- 提高全體就職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意識
- 為全體員工提供年度個人醫療保險
- 月度員工諮詢小組，整理改進建議
- 健康與安全小組每月開會，以識別改進措施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實施規定且並無任何安全意外。本公司亦無發生任何有關職業病或工傷之傷亡事項。

B.3. 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致力提倡僱員的長期發展，透過向彼等提供擴展技能的學習機會，使彼等成為本公司的寶貴資產。

為了鼓勵僱員發展，本公司提供人力資源培訓以協助僱員具備知識及技能，從而建立有助於彼等職涯晉升之管理知識及其他專業知識。本公司向新進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協助彼等熟悉本公司文化、業務及營運。此外，就技術職位而言，本公司向各新聘僱員提供職前技術培訓以提升工作必備之專業技能。

B.4. 勞工準則

本公司嚴禁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且本公司致力於創造尊重人權的工作環境。

本公司亦遵守有關工作時數、最低工資、休假及假期之相關地方勞工法規，以確保全體僱員之身心健康。僱員不得被強制超逾工作時間工作，並根據地方法規享有超時工資。

B.5.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有效地管理其供應鏈。本公司重視與供應商之合夥關係，共同提倡彼等所營運行業之可持續發展。本公司持續優化及改善供應管理系統，對供應商的選擇、監督、評估及終止合作進行規範，並且不斷提高供應鏈管理的專業化和管理透明度。本公司評估供應商的內容主要包括供應商的背景、資格、服務品質控制、財務狀況、過去於相近類型服務的表現、合同履約、項目團隊的專業性、經營誠信及社會責任。評估的結果將評定供應商是否符合準入要求，而最終不符合要求的供應商則取消準入資格。本公司重視與供應商的溝通，包括於日常工作中持續與供應商溝通，並透過技術及獨有的競爭優勢與供應商開展戰略合作，在互惠互利的同時，進一步鞏固雙方的合作關係。

B.6. 產品責任

本公司致力提供最高標準的產品及服務。本公司已制定相關管理政策，內容涵蓋產品及服務品質保證、安全、公平宣傳訊息及售後服務，確保相關措施符合法律法規。

本公司極其重視其產品及服務的品質及安全。本公司就不同類型產品及服務制定相關品質及安全檢驗程序，於生產或服務開始前與客戶溝通並確認工作計劃，積極與客戶協調生產程序或項目。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彼等的客戶保持緊密連繫。客戶若不滿本公司的產品或服務品質及安全，本公司將安排足夠渠道及人員以支援客戶通訊並盡快解決有關問題。

本公司的日常營運中不時牽涉到使用客戶、供應商或本公司自身擁有的知識產權，因此保護知識產權為本公司極其重要的任務。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訂立合約時均會在合約條款中加入保護條款，以於適當情況下確保對知識產權的保障。

就公平宣傳訊息而言，本公司規定所有提供予客戶有關本公司產品及服務的訊息屬準確及真實。本公司亦設立熱線及電郵供客戶查詢產品及服務詳情，提供完善售前及售後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收到任何來自規管機構或客戶有關產品安全、知識產權及資料隱私的投訴，亦無因產品安全或健康問題而回收任何產品。

B.7. 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

本公司於營運過程中推崇誠信並防止不道德活動，且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本公司遵守有關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行為及洗黑錢德的法律法規。本公司鼓勵員工舉報懷疑業務違規事項，並為此設立明確的舉報渠道。員工如發現懷疑不當事件，例如失職、濫權、受賄，應向董事會舉報以進行調查及查證，並於必要時向監管及或執法機關舉報。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有關貪污之訴訟，亦無有關其僱員涉及貪污事件之投訴。

B.8. 社區投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銘記社會責任，一直以多種方式支持教育、藝文、運動及其他慈善活動。本公司致力提倡社會發展與進步，透過為教育、慈善工作及其他領域作出貢獻：

- 支持當地初級教育學校 — 日間調查製造設施以鼓勵孩童學習工程學 — 本年度內到訪兩次。
- 與當地學院攜手並進 — 透過學徒計劃進行，每年招募新的學徒。
- 支持當地大學 — 透過畢業生實習職位。
- 贊助當地體育隊（足球及橄欖球）。

本公司亦鼓勵及支持僱員透過捐贈或參與志工向地方及國家慈善工作作出貢獻。此外，本公司亦於其所營運地區創造工作機會，以幫助當地人才發展彼等的職涯，並提升整體地方工作人力。本公司不時就其業務活動對其所在社區之利益關係進行評估，確認是否需採取任何措施以加快社會進步，如推動教育、運動、慈善工作及其他項目，作為公民責任之一部分。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Feng Zhong Yun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誼礫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51至第137頁載列之誼礫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年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按照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吾等對其的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馬達加斯加之存貨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m)、5(b)(vi)及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存貨之賬面值為314,981,000美元，當中302,971,000美元屬於馬達加斯加石墨礦石。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管理層已根據其會計政策審閱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並認為於馬達加斯加之存貨概不存在減值。

吾等認為此乃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存貨之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於釐定存貨賬面值能否按照當前市況、估計完成成本及產品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予以收回時需作出判斷。

吾等之回應：

吾等有關管理層之減值評估之主要程序包括：

- 就持於馬達加斯加之石墨礦石進行勘查，並估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302,971,000美元之數量；
- 瞭解管理層於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所作的評估，及計提撥備以將存貨撇銷或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之內部程序；
- 根據於報告期末後與獨立估值師評估管理層就估計完成成本及產品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是否合理，評估並追蹤來源文件；及
- 評估管理層過往撥備評估是否準確，方式為比較過往估計與實際售價及本年度的完成成本及產品作出銷售所需成本，並按抽樣基準追蹤來源文件。

年報內之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年度報告中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乃閱讀其他資料，並由此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知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所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以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須承擔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其職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作為法人團體的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其中一環，吾等於審核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須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業務。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吾等僅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等，其中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表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隱患的行動及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書中闡釋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規例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合理預期倘於吾等之報告書中註明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書中註明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子鴻

執業證書編號P06693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收益	6、7	94,713	93,659
銷售成本		(80,063)	(86,513)
毛利		14,650	7,146
其他收入	7	4,690	3,43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640)	(17,63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383)	(1,6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4	(72)	6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8	4,245	(8,647)
融資成本	9	(58)	(4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563)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扣減稅項	19	—	—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3,624	(8,689)
所得稅開支	12	(650)	(645)
年內溢利/(虧損)		2,974	(9,334)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74	(9,334)
非控股權益		—	—
年內溢利/(虧損)		2,974	(9,334)
每股盈利/(虧損)	13	美分	美分
基本		0.05	(0.17)
攤薄		0.05	(0.1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年內溢利／(虧損)		2,974	(9,33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023	2,421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	35	593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土地及樓宇收益	14	—	29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2,616	2,7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590	(6,61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590	(6,618)
非控股權益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590	(6,61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7,093	26,956
投資物業	15	8,565	8,798
使用權資產	16(a)	1,076	3,634
無形資產	17	416	1,26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19	1,992	–
遞延稅項資產	20	–	20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9,142	40,85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314,981	316,487
應收貿易賬款	22	20,783	12,44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2,624	12,033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19	–	6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	164	23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373	11,518
		359,925	353,40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36	–	18,079
流動資產總額		359,925	371,48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5	7,232	7,81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6	7,626	12,920
合約負債	27	90	3,508
租賃負債	16(b)	429	384
應付稅項		428	249
		15,805	24,8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	36	—	17,300
流動負債總額		15,805	42,176
流動資產淨額		344,120	329,3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83,262	370,16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b)	507	725
遞延稅項負債	20	330	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837	787
資產淨值		382,425	369,3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607,060	599,596
儲備		(224,635)	(230,2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82,425	369,371
非控股權益		—	6
權益總額		382,425	369,377

代表董事會

Feng Zhong Yun
董事總經理

張雪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99,596	(223)	5,184	(235,186)	369,371	6	369,377
年內溢利	-	-	-	2,974	2,974	-	2,97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2,616	-	-	2,616	-	2,6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616	-	2,974	5,590	-	5,59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	-	-	-	-	(6)	(6)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7,464	-	-	-	7,464	-	7,46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7,060	2,393	5,184	(232,212)	382,425	-	382,4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90,430	(2,644)	4,889	(225,852)	366,823	6	366,829
年內虧損	-	-	-	(9,334)	(9,334)	-	(9,33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2,421	295	-	2,716	-	2,7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421	295	(9,334)	(6,618)	-	(6,618)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9,166	-	-	-	9,166	-	9,1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9,596	(223)	5,184	(235,186)	369,371	6	369,3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31(a)	10,962	4,72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018)	(8,195)
添置投資物業		—	(222)
已收取股息收入		5	15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已出售現金		13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入		—	80
出售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		15	—
已收利息		316	3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669)	(7,987)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1,237	—
償還租賃負債之利息		(58)	(42)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401)	(40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78	(44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7,071	(3,70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2,794	14,369
外匯匯率影響		1,508	2,13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21,373	12,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373	11,518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1,276
		21,373	12,7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3-14號及德輔道中21-23號歐陸貿易中心10樓1002室。本公司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買賣（股份代號：76）。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i)於全世界從事石墨產品生產及買賣，(ii)在英國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及(iii)發展多媒體及電影製作。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內有關財務報表編製之規定而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乃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土地及樓宇以及若干金融工具之計量除外，彼等按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於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解釋。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董事亦須在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運用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方面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美元」）呈列。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為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之特點。於該等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以下各項除外：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某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使用價值。

2. 編製基準 (續)

公平值計量 (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二或三級，此等級別之劃分乃根據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可觀察程度及該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之整體重要性，概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指該實體可於計量日期由活躍市場上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獲得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指除第一級所包含之報價外，可直接或間接從資產或負債觀察而得出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數據。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以下項目：

- 重估土地及樓宇－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24）。

有關上述項目公平值計量之更詳細資料請參閱適用附註。

綜合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列賬，並繼續綜合列賬，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之日期為止。

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即使由此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虧絀。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的全部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於綜合列賬時全面對銷。

2. 編製基準 (續)

綜合基礎 (續)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下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及負債則須以同一基準確認。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與新冠肺炎有關之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外，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新冠肺炎有關之租金寬減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業務的定義，並引入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的評估。本集團可按逐筆交易選擇應用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符合集中度測試。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該組活動及資產將獲釐定為並非一項業務。倘不符合集中度測試，則該組所收購活動及資產將基於業務元素作進一步評估。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與新冠肺炎有關之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作出修訂，通過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加入一項額外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寬減按修訂入賬，為承租人就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產生的租金寬減入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而且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準則：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低；
- (b)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任何實質性變動。

符合上述標準的租金寬減可按照該可行權宜方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寬減是否符合租賃修訂的定義。承租人應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對租金寬減進行會計處理。

倘將租金寬減列作租賃修訂入賬，將導致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經修訂代價，而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將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通過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無需釐定經修訂貼現率，而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在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標準的租金寬減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根據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追溯應用修訂，且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數字。由於租金寬減乃於本財政期間產生，故於首次應用修訂時，不會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盈利結餘作出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提供了對重大的全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有關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程度，或兩者兼備。倘錯誤陳述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對主要用戶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有關錯誤陳述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處理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前一段期間的財務報告造成影響的事宜。該等修訂提供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前於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與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有關的額外資料。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乃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3,5}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用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銷售或注入資產

⁵ 作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的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之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參考經修訂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架構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的版本。該等修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款」範圍內的徵款，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款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發生。該等修訂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導致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與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的修訂相輔相成，涉及(a)合同現金流變動，實體毋須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而是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的變動；(b)對沖會計法，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實體毋須純粹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對沖會計法；及(c)披露資料，實體須披露關於改革所帶來的新風險的資料，以及如何管理向替代基準利率的過渡。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該等修訂本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資的情況。當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喪失對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地，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該等修訂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訂明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倘在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讓予對手方。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已因二零二零年八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而作出修訂。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更新了詮釋中的措辭，以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一致，但結論並無變動，亦不會更改現行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本訂明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本訂明，「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以是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多項準則進行修訂，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報告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進行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並解釋僅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方會包括在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第13項範例以刪除由出租人償還租賃裝修的說明，進而解決因該示例中租賃優惠的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有關租賃優惠處理的潛在混淆。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已刪除以現值法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不包括稅項現金流量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撥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並以本集團轉撥之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公平值之總和計算。與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須承擔之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資產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有關或以本集團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計量；及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續）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項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之代價、於被收購方中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扣除於收購日可供識別資產之收購及承擔的負債之淨值後，所超出之差額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淨資產與所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高於轉讓之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之公平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廉價購買收益。

非控股權益屬現時所有者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淨資產，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按個別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其他計量基準計量。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對其具有直接或間接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表內。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合營安排

當有合約安排賦予本集團及至少一名其他訂約方對安排的相關活動的共同控制權時，本集團為合營安排之訂約方。共同控制權乃根據與附屬公司控制權之相同原則予以評估。

本集團將其於合營安排之權益分類為：

- 合營公司：本集團僅對合營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或
- 合營業務：本集團對合營安排之資產擁有權利並有責任承擔合營安排之負債。

評估於合營安排之權益分類時，本集團會考慮：

- 合營安排之架構；
- 透過獨立工具組織之合營安排之法定形式；
- 合營安排協議之合約條款；及
- 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任何其他合約安排）。

合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入賬，據此，合營公司初步按成本確認，其賬面值隨後會就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超出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不予確認，除非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則作別論。

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之損益，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確認。投資者分佔合營公司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損益與合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未變現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就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所支付高於本集團分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任何溢價會撥充資本，並計入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出現減值，則投資之賬面值會按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相同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根據合約賦予之權利及義務確認分佔合營業務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藉此呈列其於合營業務之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合營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商譽

業務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被分配到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組別，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益中受益。

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每年，或更頻繁地當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就於報告期間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以削減分配到該單位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及其後以該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

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商譽之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e) 土地及樓宇

持有可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為行政用途之土地及樓宇乃根據重估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按其重估價值當日之公平值減去任何隨後之累積折舊及減損列賬。價值重估由合資格估值師定期進行，其時距足以使賬面值不會與報告期末釐定之公平值有重大差異。

任何重估土地及樓宇價值而產生之重估增值會撥入重估儲備內，除非該項增值撥回同一項資產於過往確認為支出之重估減值，在此情況下，此增值按以往扣除之減值撥入綜合損益表。資產重估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值，若超逾重估儲備內有關該資產過往重估之結餘（如有），則作為支出入賬處理。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外)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適用)列賬。資產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資產投入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計費用。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保養等,一般自產生期間之損益中扣除。倘有情況明確顯示有關支出已使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所帶來之日後經濟利益增加,則有關支出即撥充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

資產之折舊是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計算。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無
樓宇	10至36年
廠房及機器	10%–20%
傢俬、裝置及電腦	14%–50%
汽車	10%–3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該資產取消確認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取消確認該項目年度計入綜合損益表。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用作生產建設或作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按其物業資產之相同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而擁有或按租賃權益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資產之折舊是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計算。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投資物業	10至36年
------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初始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其後，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i) 攤銷乃以直線法就其有限年期按如下方式計提。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費用於損益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客戶合約	7年
------	----

(ii) 減值

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使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及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無形資產透過將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4(u)）與賬面值對比進行減值測試。

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作為重估減值處理（以其重估增值為限）。

(j) 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為收購或獲外界授權作為上映及其他用途之電影版權。

電影版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以直線法就其估計使用年期分配電影成本計算攤銷，估計使用年期乃就各電影放映後兩年按個別版權基準釐定。

(k)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除非其為並無重大融資成份之應收貿易賬款）初始按公平值（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而言）加取得或發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成份之應收貿易賬款初始按交易價計量。

所有常規買賣之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予以確認。常規買賣指當買賣金融資產時需要按規則或市場慣例一般設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金融工具 (續)

(i) 金融資產 (續)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會整體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三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若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之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若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和利息付款，則該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外匯收益及虧損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淨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入內累計之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該選擇按逐項投資基準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除非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於損益確認。其他淨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其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之變動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的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由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年期是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計量。之後差額按相關資產原實際利率之近似值折現。

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並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之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對於其他債務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自源頭處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及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在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精力下可獲得之相關合理及有依據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經驗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分析、知情的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倘逾期超過30天，本集團認定相關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除非有合理及支持性資料證實相反則作別論。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將發生信貸減值，倘若：(1)本集團不採取變現抵押物（如持有）等追索行動借款人不可能悉數履行於本集團之信貸責任；或(2)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除非有合理及支持性資料證實相反則作別論。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基於相關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基於賬面總值計算。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金融工具 (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負債產生之用途分類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扣減發生之直接應佔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收益及虧損會透過攤銷過程於損益確認。

(iv)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具有負債特徵的部分，於扣除交易成本後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負債。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根據同等不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而釐定，而該數額按攤銷成本基準列作長期負債，直至債券票據獲兌換或贖回為止。所得款項餘額於扣除交易成本後，將分配至已確認並計入股東權益之換股權內。換股權之賬面值於其後年度將不會重新計量。交易成本根據工具初始確認時所得款項分配至負債與權益部分的比例，分配至可換股債券之負債與權益部分。

倘可換股債券之換股權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特徵，則與其負債部分分開入賬。於首次確認時，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平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金融工具部分。若所得款項超出首次確認為衍生工具部分之金額，則超出金額確認為負債部分。交易成本乃根據首次確認該等工具時所得款項於負債與衍生工具部分間之分配情況，攤分至可換股債券之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攤分至負債部分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確認為負債部分。攤分至衍生工具部分之交易成本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金融工具 (續)

(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負債估計年限內或更短期間 (如適用) 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之利率。

(vi)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於收到所得款項時予以記錄 (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vii) 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所產生相關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已轉讓而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終止確認標準時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相關合約規定之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l) 租賃

(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所有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存在會計政策選擇讓實體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租賃 (續)

(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以達致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況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則另當別論。除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或本集團對其應用重估模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外，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符合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均按折舊成本列賬。

本集團按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將持作租賃或資本增值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入賬，並按折舊成本列賬。本集團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將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入賬，並按折舊成本列賬。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本集團對該等物業行使判斷及釐定其是否為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之另一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倘租賃隱含之利率可輕易釐定，則租賃付款採用該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期內就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相關資產使用權所作付款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於開始日期之該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v)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租賃 (續)

(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續)

租賃負債 (續)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

(ii) 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將投資物業出租予多個租戶。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約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因磋商及安排一項經營租賃而引致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作開支。

(m)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兌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有狀況所需的其他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n)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交予客戶時確認，有關金額為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之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須及經扣除任何貿易折讓。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之法律而定，貨品及服務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倘本集團滿足下列條件時，貨品及服務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所有利益；
- 客戶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創建或增強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創建的資產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有可強制實施權利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收入確認（續）

倘貨品及服務資產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入參照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合約期間內確認。否則，於客戶取得不同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收益。

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並給予客戶一年以上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時，收入於合約開始時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會反映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的折現率進行折現。當合約包含融資部分，並給予本集團重大融資利益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使用實際利率法就合約負債應計的利息開支。就付款與貨品或服務轉移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根使用實際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i) 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當貨品根據交付條款被交付並已獲接納時，客戶取得石墨產品之控制權。收入於客戶接納石墨產品時確認。一般僅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通常於90至120天內支付。

(ii)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當貨品被交付及接納時客戶取得貨品控制權。收入於客戶接納產品時確認。一般僅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通常於90天內支付。

本集團銷售產品之部分客戶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交換其他產品之權利）。該等退貨權不允許以現金方式退貨。退貨權導致可變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及限制，直至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對可變代價加以限制增加了將予遞延的收入金額。此外，退款負債及收回被退貨品資產之權利予以確認。於比較期間，該等合約於退貨可作出合理估計時確認，前提條件是符合所有其他收入確認標準。倘不能作出合理估計，相關收入予以遞延，直至退貨期失效或可作出合理估計。作為會計政策變動之結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原因為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言，客戶用一件產品交換相同類型、質量、條件及價格之另一件產品不視為退貨。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收入確認（續）

(iii) 其他收入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應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可用年期內的未來估計現金收入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累計。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的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o)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已支付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的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對於與客戶之單一合約，合約負債淨額予以呈列。對於多重合約，不相關合約之合約負債不基於淨值呈列。

倘合約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則合約結餘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應計利息。

(p)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合理確定將會收取而本集團符合相關條件時首先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有關補償本集團開支之補助金於有關開支產生相同期間按有系統基準在損益確認為收入，而有關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金則於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按有系統基準在損益確認為收入。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建基於已就毋須就所得稅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的項目作出調整的日常業務溢利或虧損，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作財務報告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所用相應數額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除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商譽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外，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適用於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獲變現或結算的預期方式及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量。

決定計量遞延稅項金額時所用合適稅率的一般要求有一例外情況：其為當投資物業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時。除非推翻有關推定，否則，該等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金額按於報告日期按其賬面金額出售該等投資物業所適用的稅率計量。倘若投資物業為折舊性，並且是在商業模式的範圍內所持有的（該商業模式的目的是在於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該物業中含有的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而並非通過銷售），則會推翻有關推定。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轉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所得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所得稅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當其與於權益直接確認的項目有關時，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適用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間之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合併時，海外業務的收入和支出項目按本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列報貨幣（即港元），除非匯率在此期間大幅波動，在這種情況下，匯率接近於在交易發生時的那些裁決被使用。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和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為外匯儲備（視乎情況而定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在構成本集團有關海外業務淨投資的一部分的長期貨幣項目的轉換中，在集團實體的單獨財務報表損益中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為其他綜合收益，並作為匯兌波動準備在權益中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直至出售日期與該業務有關的匯兌波動儲備確認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被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按報告期末之當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了相關服務的年度呈報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支銷。

本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每月向該計劃按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界定之僱員收入5%作出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之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超過上限之供款屬自願性質。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信託人管理。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其涉及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英國附屬公司為其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計劃。計劃之資產與附屬公司之資產分開持有。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從損益扣除。

(iii)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於本集團不可再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或當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於下列情況分類為持作出售：

- 其可供即時出售；
- 管理層承諾進行出售計劃；
- 不大可能對計劃作出重大變動或撤回計劃；
- 已展開計劃積極物色買家；
- 資產或出售組別以對其公平值而言屬合理之價格進行推銷；及
- 出售預期將於分類日期起計12個月內完成。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下列較低者計量：

- 緊接其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分類為持作出售前之賬面值；及
- 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於分類為持作出售後，非流動資產（包括屬出售組別者）不予折舊。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之組成部分，而其業務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已終止經營業務指一項獨立之主要業務或經營業務地區，或一項出售獨立之主要業務或經營業務地區之單一經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一間專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倘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則會於綜合收益表呈列一項單一金額，該金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所確認之除稅後收益或虧損，或出售構成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時所確認之除稅後收益或虧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判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估計某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會被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而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惟相關資產按另一準則以重估金額列賬除外；在此情況下，根據該準則，減值虧損被視為重估減少。

倘減值虧損隨後轉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然而增加之賬面值亦因此不會超過可能已經釐定之賬面值（假設於過往年度未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轉回即時確認為收入，惟相關資產按另一準則以重估金額列賬除外；在此情況下，根據該準則，減值虧損轉回被視為重估增加。

使用價值乃基於預期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見附註4(d)）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評估及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v)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責任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且有關數額能合理估計時，須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

若當不大可能需要付出流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不未能可靠地估計，否則該項責任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其存在僅能以一宗或數宗未來事項之發生或不發生予以確認來證實之潛在義務責任，除非其付出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否則亦需須披露為或然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關連人士

(a) 倘適用下列情況，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僅在以下任何情況適用下，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均互相有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之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公司有關連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對實體有重大影響的人士，或是實體（或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人員。
- (viii) 實體，或其構成部分的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對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人員服務。

某一人士的近親家屬成員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實體進行買賣或於買賣時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屬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x)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內部申報之方式申報。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且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定之主要管理人員。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可呈報經營分部：

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誼礫石墨有限公司(前稱麒麟藝術有限公司)於全球從事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業務。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本公司透過其於英國全資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Axiom絕大部分客戶均位於英國。

電影製作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誼礫石墨有限公司發展文化界業務及多媒體產品，包括製作電影、電視節目及網上節目。

設計及製造服務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Greeve Limited從事設計及製造業務。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資產及負債難於循其他途徑取得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鑒於新冠肺炎疫情已經並可能繼續在宏觀經濟環境中造成重大不確定性，實際結果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審閱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估計獲修訂確認（如只影響該期間）。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即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影響於修訂及往後期間確認。

(a) 會計政策應用之重大判斷

(i) 釐定功能貨幣

本集團計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各種功能貨幣進行之外幣交易。在確定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時須作出判斷，以確定主要影響貨品及服務之銷售價格，及其國家之競爭力及法規主要決定貨品及服務之銷售價格之貨幣。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根據管理層對於實體營運及決定銷售價格之經濟環境之評估來決定。

(ii) 行使重大影響之權力

就若干股權超過20%之投資而言，管理層已作出評估，但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參與該等公司之財政及營運決策，因此對該等公司並無控制權及共同控制權，亦無對該等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董事認為，該等投資不會被視為聯營公司，將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資料外，很大可能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需要估算商譽及無形資產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使用適當的折現率，估算預期來自包含商譽及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倘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與原估計不同，則可能產生減值虧損。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的金額及支付相關稅項的時間須作出重大判斷。倘最終稅額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最終稅額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若干稅項虧損之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將於管理層認為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令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得以利用時確認。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別，則有關差額將影響(倘適用及合適)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及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稅項。

當從業務合併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之賬面值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但有關資產之計稅基準仍保持為前擁有人之成本時，便會導致產生遞延稅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差額。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估計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估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年期，以釐定將予記錄之折舊開支金額。使用年期於資產被收購時估算，計及歷史經驗、預期使用、資產損耗及破損，以及市場需求變化導致之技術性陳舊或資產之服務產出等。本集團每年亦檢討對使用年期作出之假設是否繼續有效。本集團每年測試資產是否發生任何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基於計算使用價值釐定，涉及應用假設及估計。

(iv)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本集團經考慮其物業、廠房及設備自資產投入生產用途當日起計之估計餘值後，於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其按直線法計提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所估計之本集團擬從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用途中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期間。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v)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即時釐定於租賃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以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須支付的利率以借入具有類似年期(及有類似抵押品)的必要資金以在類似經濟環境下取得與使用權資產有類似價值的資產。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必須付出」的事物，其中要求估計當無法獲得可觀察利率(例如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或當須對其作出調整以反映租賃(例如租賃非附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使用現有的可觀察投入(例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款利率及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vi) 估計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當前市況減估計完成成本及產品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如有)釐定是否需就存貨撇銷或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計提撥備。倘存貨之實際可變現淨值較預期為低，則可能產生重大撥備。

(vi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如附註38(d)所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就所有類別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計量要求作出判斷，特別是於釐定減值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及抵押品的價值。該等估計由多項因素引起，而其變動可導致不同程度撥備的變動。

本集團之政策為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討其模式，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於各報告日期，本公司透過對比於報告日期與初始確認日期預期年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公司考慮合理及有依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相關資料。資料包括定量及定性資料，亦包括前瞻性分析。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viii) 合營公司減值

合營公司減值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附註4(k)(ii)所述會計政策闡述。本公司考慮合理及有依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相關資料。資料包括定量及定性資料，亦包括前瞻性分析。

本集團之政策為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討其模式，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於報告日期，本公司評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是否存在信貸風險之最大風險值。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有四個持續經營業務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於附註4(x)闡述。

年內，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就分部報告而言，本集團的買賣證券業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並不構成一個業務分部。因此，上個年度的分部資料已予重列，以符合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呈列方式。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獨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根據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按經調整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計量)評估分部表現。經調整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按與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股息收入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不包括在此計量中)一致之方式進行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以及其他未分配之總部及企業資產，因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之總部及企業負債，因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分部報告 (續)

(a)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銷售 石墨產品 千美元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千美元	電影製作 千美元	設計及 製造服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0,913	83,088	–	712	94,713
分部業績	(1,249)	7,542	(754)	6	5,545
未分配收入：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利息					123
未分配開支：					
未分配折舊					(269)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713)
員工成本					(144)
公司開支					(297)
經營活動之溢利					4,245
融資成本					(5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563)
所得稅開支					(650)
年內溢利					2,974
分部資產	337,409	31,390	–	735	369,534
分部資產對賬：					
未分配公司資產					29,533
資產總值					399,067
分部負債	(531)	(15,001)	–	(208)	(15,740)
分部負債對賬：					
未分配公司負債					(902)
負債總額					(16,642)
折舊	1,843	1,308	–	9	3,160
重大非現金開支	1,670	208	–	–	1,878
新增資本開支	3,235	1,735	–	47	5,017

6. 分部報告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生產及銷售 石墨產品 千美元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千美元	電影製作 千美元	設計及 製造服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8,380	64,791	–	488	93,659
分部業績	(2,294)	3,279	(3,975)	(70)	(3,060)
未分配開支：					
未分配折舊					(285)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684)
員工成本					(201)
公司開支					(4,417)
經營活動之虧損					(8,647)
融資成本					(42)
所得稅開支					(645)
年內虧損					(9,334)
分部資產	346,971	29,559	769	361	377,660
分部資產對賬：					
未分配公司資產					34,680
資產總值					412,340
分部負債	(17,542)	(14,065)	–	(252)	(31,859)
分部負債對賬：					
未分配公司負債					(11,104)
負債總額					(42,963)
折舊	1,499	1,143	–	3	2,645
重大非現金開支	1,714	–	3,975	–	5,689
新增資本開支	7,057	2,284	–	17	9,3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分部報告 (續)

(b)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收益		資產總值		資本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英國	83,800	65,279	58,096	49,133	1,782	2,301
美國	-	-	-	985	-	-
香港	-	-	13,695	25,816	-	-
中國	860	19,389	-	13,383	-	28
澳門	-	-	2,783	10,535	1	-
馬達加斯加	10,053	8,991	324,493	312,488	3,235	7,029
	94,713	93,659	399,067	412,340	5,018	9,358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於相應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逾10%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客戶A	23,269	17,584
客戶B (附註)	17,224	不適用
客戶C	13,905	14,095

附註：有關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收益貢獻10%以下。

7.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益主要指來自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以及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之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10,913	28,380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83,088	64,791
其他	712	488
	94,713	93,659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94,713	93,65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	4
其他應收貸款利息	191	331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利息	123	—
股息收入	5	15
政府補助金	68	—
租金收入	1,538	2,413
匯兌收益，淨額	2,716	—
雜項收入	47	674
	4,690	3,437

下表提供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之相關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22)	20,783	12,445
合約負債(附註27)	90	3,5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合約負債主要涉及來自客戶之已收預付代價。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現有合約分配予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值總額為9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3,508,000美元）。該金額指來自部分完成之銷售石墨產品合約之預期未來將確認收入。本集團未來將於（或隨著）相關作業完成時確認預期收入，預計於隨後12至36個月內發生。

8. 經營活動溢利／（虧損）

本集團經營活動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3,061	2,358
－ 計入下列項目之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	4	36
－ 物業	208	226
－ 廠房及機器	156	310
出售存貨成本	80,063	86,513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17,829	13,74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費	463	576
－ 其他服務	10	14
存貨減值虧損	208	16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回撥），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1,680	802
－ 其他應收款項	(10)	118
－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713	68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3,975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754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563	—
短期租賃開支	93	5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716)	472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58	42

10.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a)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美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二零二零年 總計 千美元
執行董事				
張雪	—	31	2	33
Feng Zhong Yun	—	15	—	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人傑*	2	—	—	2
Chai Woon Chew	15	—	—	15
吳麗寶	22	—	1	23
韓志軍#	15	—	—	15
徐佳音^	—	—	—	—
葉一凡@	—	—	—	—
	54	46	3	1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a) 董事酬金（續）

董事姓名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美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美元
執行董事				
張雪	—	31	1	32
Feng Zhong Yun	—	15	—	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人傑*	20	—	—	20
Chai Woon Chew	15	—	—	15
吳麗寶	15	—	1	16
韓志軍	15	—	—	15
	65	46	2	113

* 陸人傑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起生效。

韓志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徐佳音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及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起生效。

@ 葉一凡小姐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10.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b)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袍金	54	65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7,661	13,603
退休計劃供款	114	78
	17,829	13,746

11.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並不包括任何董事（二零一九年：無），其酬金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五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二零一九年：五名）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903	1,029

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非董事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0美元至128,200美元（相當於0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
192,301美元至256,400美元（相當於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3
256,401美元至320,500美元（相當於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384,601美元至448,700美元（相當於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3	—
448,701美元至572,800美元（相當於3,5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5	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所得稅開支

(a)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開支指：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香港利得稅支付		
— 本年度	15	43
海外稅項支付		
— 本年度	169	199
遞延稅項(附註20)	466	403
年內稅項支付	650	645

年內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自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之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納稅，而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納稅。

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現行適用稅率支付。

年內遞延稅項支付指就英國附屬公司作出之遞延稅項撥備。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溢利／(虧損)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3,624	(8,689)
除稅前溢利／(虧損)之稅項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	800	(1,175)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095	1,24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28)	(458)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970
已確認稅項虧損	(407)	(344)
其他未確認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90	405
所得稅開支	650	645

13.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2,974	(9,334)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22,982,500	5,422,588,600

所用分母與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兩者所詳述者相同。

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傢俬、裝置 及電腦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221	25,944	7,998	222	563	44,948
匯兌差額	194	463	309	(1)	–	965
添置	–	1,567	216	–	3,235	5,01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3,881)	(702)	(37)	(38)	–	(4,658)
轉撥	1,254	(1,254)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8	26,018	8,486	183	3,798	46,273
指：						
成本	–	26,018	8,486	183	3,798	38,485
估值	7,788	–	–	–	–	7,788
	7,788	26,018	8,486	183	3,798	46,27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436	10,069	6,272	215	–	17,992
匯兌差額	(20)	327	245	–	–	55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1,462)	(588)	(37)	(32)	–	(2,119)
年內支出	46	2,307	402	–	–	2,7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115	6,882	183	–	19,1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8	13,903	1,604	–	3,798	27,093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傢俬、裝置 及電腦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821	17,460	7,351	222	961	35,815
匯兌差額	105	329	205	–	4	643
添置	–	6,903	442	–	850	8,195
轉撥	–	1,252	–	–	(1,252)	–
重估	295	–	–	–	–	29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21	25,944	7,998	222	563	44,948
指：						
成本	3,933	25,944	7,998	222	563	38,660
估值	6,288	–	–	–	–	6,288
	10,221	25,944	7,998	222	563	44,94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70	8,325	5,761	213	–	15,569
匯兌差額	(21)	231	159	–	–	369
年內支出	187	1,513	352	2	–	2,05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36	10,069	6,272	215	–	17,992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85	15,875	1,726	7	563	26,9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物業		
— 香港以外永久業權	7,788	6,288
— 香港以外中期租賃	—	2,497
	7,788	8,785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特許公認測量師行Cooke & Arkwright按其公開市值重估。

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按公平值層級分類為第三級。期初與期末公平值結餘之對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期初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6,288	5,826
匯兌差額	246	167
轉撥	1,254	—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收益：		
土地及樓宇重估	—	295
期末結餘（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	7,788	6,288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之公平值乃按照反映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之市場比較法釐定，並就審閱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之性質、地點及狀況之差別作出調整。該等調整乃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估值輸入數據之詳情如下：

物業	位置	層級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
土地及樓宇	英國	3	市場比較法	物業質量及特性之折現／溢價	– 5%至5%

本集團物業質量及特性之差異溢價或折現增加，將導致公平值相應增加或減少。

年內之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上述物業處於最佳及最好使用狀態，與實際使用並無不同。

倘若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按歷史成本基準計量，則其賬面值將為5,176,000美元（二零一九年：3,903,000美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第三級或任何其他層級撥入或撥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轉撥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之層級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投資物業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103
添置	222
匯兌差額	5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379
添置	—
匯兌差額	7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56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73
年內支出	304
匯兌差額	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81
年內支出	306
匯兌差額	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98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使用成本模式計量，已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賺取之租金收入為758,000美元（二零一九年：1,401,000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參照獨立特許測量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及Cooke & Arkwright評估的近期市場交易，董事認為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為8,762,000美元（二零一九年：9,050,000美元）。

董事認為，該等投資物業無需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該等投資物業均已出租，所產生之現金流量足以覆蓋其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第三級或任何其他層級撥入或撥出。本集團之政策為於轉撥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之層級轉撥。

16.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及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千美元	物業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501	526	328	3,355
添置	—	—	941	941
折舊	(36)	(226)	(310)	(572)
匯兌差額	(38)	—	(52)	(9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427	300	907	3,634
添置	—	201	—	20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2,390)	—	—	(2,390)
折舊	(4)	(208)	(156)	(368)
匯兌差額	(33)	—	32	(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3	783	1,076

(b) 租賃負債

未來租賃負債之現值分析為：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流動	429	384
非流動	507	725
	936	1,1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租賃 (續)

(b) 租賃負債 (續)

	租賃物業 千美元	廠房及機器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26	33	559
添置	—	941	941
利息開支	20	22	42
租賃付款	(233)	(212)	(445)
匯兌差額	—	12	1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13	796	1,109
添置	201	—	201
利息開支	36	22	58
租賃付款	(242)	(217)	(459)
匯兌差額	—	27	2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	628	936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利息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現值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不超過一年	463	34	42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00	24	276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257	26	231
	1,020	84	936

16.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利息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現值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不超過一年	415	31	38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36	24	312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60	47	413
	1,211	102	1,109

(c) 經營租賃－承租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不超過一年	168	20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161
	168	3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無形資產

	商譽 千美元	客戶合約 千美元	電影版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71	586	12,136	12,893
匯兌差額	—	16	—	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71	602	12,136	12,909
出售	—	—	(12,136)	(12,136)
匯兌差額	—	23	—	2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	625	—	796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78	7,392	7,570
年內支出	—	90	—	90
減值	—	—	3,975	3,975
匯兌差額	—	6	—	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274	11,367	11,641
年內支出	—	93	—	93
出售	—	—	(11,367)	(11,367)
匯兌差額	—	13	—	1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0	—	380
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	245	—	4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	328	769	1,268

17. 無形資產 (續)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收購 Greeve Limited 之 100% 股權產生商譽及客戶合約。客戶合約指 Greeve Limited 與一名英國客戶所訂立為期 7 年之銷售協議。該協議於收購 Greeve Limited 後獲識別為無形資產。有關客戶合約成本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計量。其後，該客戶合約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reeve Limited 獲分配商譽及客戶合約之可收回金額，乃由基於正式獲批准預算產生之五年期估計現金流量之計算使用價值釐定。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 1.21% (二零一九年：0%) 的假設推定。關鍵假設乃基於過往表現、管理層對市況之估計及一般通貨膨脹，相關增長率不超過該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屬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所用之折現率為除稅前，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相關特定風險。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折現率	6.76%	9.01%
最終增長率	2%	3%

除上述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考慮因素外，管理層並不知悉任何其他可能變動而須改變關鍵假設的情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簽訂協議，以 120,000 港元 (相當於 15,000 美元) 之代價出售電影版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出售事項已完成，該出售事項虧損 754,000 美元已於中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電影版權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法所採用之折現率為 15.89%。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內確認減值 3,975,000 美元，原因為市況不利變動導致延遲預期電影上映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65	41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9,438	552,794
	79,503	553,208
減值撥備	(51,533)	(202,5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27,970	350,66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指定還款期。

18. 附屬公司權益 (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	商業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	%	
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國	英國	每股面值1英鎊之普通股13,564,002股	100 ⁽¹⁾	100 ⁽¹⁾	裝嵌電子零件
Axiom M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國	英國	每股面值1英鎊之普通股1,000股	100 ⁽¹⁾	100 ⁽¹⁾	持有物業
中國資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85,000,000股	—	100 ⁽¹⁾	投資控股
Cityhill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開曼群島	香港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1股	100	100	暫無營業
Comp Hote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1股	—	100	物業投資
Com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64,300股	100	100	暫無營業
康悅媒體廣告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200股	100 ⁽²⁾	100 ⁽²⁾	暫無營業
Comp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1股	—	100	暫無營業
Cowley Technologies Corp.#	法團	美國	美國	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16,100,000股	—	88.51 ⁽¹⁾	投資控股
Easton Technologies Corp.*	法團	美國	美國	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5,000,000股	—	85 ⁽¹⁾	暫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附屬公司權益（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	商業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	%	
誼礫石墨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1股	100 ⁽¹⁾	100 ⁽¹⁾	發展文化界及多媒體製作以及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Global Select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馬達加斯加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3股	—	100	投資控股、石墨產品買賣及分租石油產業
怡志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200股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證券買賣
Greenway Technologies Corp.#	法團	美國	美國	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2,000,000股	—	85	暫無營業
Greeve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國	英國	每股面值1英鎊之普通股700股	100 ⁽¹⁾	100 ⁽¹⁾	設計及製造
Liaoning Sinorth Resources Co. Limited*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中國	人民幣70,461,854元	—	100 ⁽¹⁾	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亮紀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6股	—	100 ⁽¹⁾	投資控股
Elate (PTE.)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1股	100	—	暫無營業

18. 附屬公司權益 (續)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	商業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	%	
Seaunion Development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1股	—	100 ⁽¹⁾	暫無營業
蘿北南海石墨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	中國	人民幣90,023,000元	—	100 ⁽¹⁾	投資控股、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1股	—	100	暫無營業
南海房地產(環球)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	50,000美元	—	100	暫無營業
Unicorn Arts (Beijing)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¹⁾	發展文化界及多媒體製作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解散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新成立

(1) 間接持有
 (2) 直接持有99.5%及間接持有0.5%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於本年度對本集團業績有重大影響或佔其絕大部分資產淨值之本公司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合營公司主要業務為黃金貿易，符合本集團開發新業務機遇之策略。

該合約安排僅賦予本集團分佔合營安排淨資產之權利，而分佔該合營安排資產之權利及承擔負債之責任主要賦予合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該合營安排被分類為合營公司，已使用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應佔資產淨值	—	—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3,389	1,368
減：減值撥備	(1,397)	(684)
	1,992	684
指：		
流動	—	684
非流動	1,992	—
	1,992	684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二零一九年：免息），須於合營公司經營產生利潤後的第二年年末償還（二零一九年：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將不會償還予本集團。因此，計入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風險之最大風險值為上述賬面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安排。本集團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虧損。

下表載列年內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撥備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684	—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713	6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7	684

19.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款項（續）

合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註冊股本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Gold Gold Gold Limited	香港	香港	每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10,000股	50	50	黃金貿易

該合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後，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902	1,620
流動負債	(624)	(3,132)
淨負債	(2,984)	(1,512)
以上金額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值	400	956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收入	428	—
經營活動之虧損	(1,070)	(56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70)	(568)
以上金額包括：		
折舊及攤銷	1	—
利息收入	1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折舊 千美元	結轉稅項虧損 千美元	無形資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65	(254)	(77)	534
(從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2)	(1,039)	619	17	(403)
匯兌差額	10	1	(2)	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4)	366	(62)	140
(從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2)	(111)	(373)	18	(466)
匯兌差額	(9)	7	(2)	(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4)	-	(46)	(330)

就財務狀況表之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對銷。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	202
遞延稅項負債	(330)	(62)
	(330)	140

以下項目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未動用稅項虧損	3,223	7,060

由於未能估計將來之溢利來源，故並無就若干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1.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原材料	309,598	314,390
在製品	3,514	—
製成品	1,869	2,097
	314,981	316,487

年內，撇減存貨208,000美元（二零一九年：161,000美元）於損益內確認。

2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	20,783	12,445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以下賬齡分析之貿易賬款（減減值虧損），乃基於發票日期。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0—30日	8,803	6,885
31—60日	5,434	4,020
61—90日	2,355	1,438
90日以上	4,191	102
	20,783	12,445

本集團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之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並無明顯指明不同客戶分部之不同虧損模式，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並無基於逾期狀況進一步區分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比率乃基於過去兩年之實際虧損經驗。該等比率經已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採集期間經濟狀況之差異、現狀及本集團對經濟狀況影響預期應收賬款期限之觀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集體評估應收貿易賬款，並確認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淨額1,680,000美元（二零一九年：802,000美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預期日期面臨的信貨風險及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相關資料（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應收貿易賬款）：

	預期虧損比率	賬面總值 千美元	虧損撥備 千美元	賬面淨值 千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0%	12,378	(23)	12,355
1－30日	14%	1,537	(210)	1,327
31－60日	14%	2,104	(293)	1,811
61－90日	9%	1,271	(117)	1,154
90日以上	20%	5,173	(1,037)	4,136
		22,463	(1,680)	20,78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0%	9,353	—	9,353
1－30日	0%	2,994	(2)	2,992
31－60日	50%	8	(4)	4
61－90日	16%	38	(6)	32
90日以上	16%	5,682	(1,423)	4,259
		18,075	(1,435)	16,640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下表載列年內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	63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	(63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680	1,435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1,435)
匯兌差額	—	(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0	—

所有應收賬款須於發出後不超過60日內償還，且本公司將持續檢討收回款項之情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風險之最大風險值為上述項之賬面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安排。

2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購買按金	—	4,011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957	294
其他應收賬款	1,667	7,728
	2,624	12,0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本金額為3,600,000美元的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前按年利率5%計息，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利率8%計息。該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部償還。

就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餘額而言，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於報告日期信貸風險之最大風險值為上述各類別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來自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8(d)。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下表載列年內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44	—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34	118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44)	—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7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44

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香港上市股份	164	236

年內之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36	310
出售	(i)	—	(80)
出售變現虧損淨額	(i)	—	(80)
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i)	(72)	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ii)	164	236
於本年度與本集團持有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相關並於損益確認之（虧損）／收益淨值總額		(72)	6

附註：

- (i) 年內，本集團確認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72,000美元（二零一九年：收益86,000美元）。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賣出若干上市證券，並確認出售變現虧損淨額80,000美元。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風險之最大風險值為上述項之賬面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安排。

25.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	7,232	7,815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0－30日	4,815	3,593
31－60日	1,720	2,475
61－90日	605	1,279
90日以上	92	468
	7,232	7,815

應付貿易賬款主要包括進行貿易採購未支付之款項及持續成本。貿易採購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2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其他應付賬款	833	7,454
應計費用	5,515	3,579
其他應付稅項	1,278	1,887
	7,626	12,920

27.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合約負債，來自：		
銷售石墨產品	90	3,5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合約負債（續）

對合約負債金額有影響之典型付款條款如下：

銷售石墨產品

如上所述，從客戶收取之預收款項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已轉交並獲客戶接納。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3,508	2,339
由於年內確認年初計入合約負債內之收入，因此合約負債減少	(44)	(2,329)
由於收取客戶之預收款項，而貨品尚未轉交及獲客戶接納， 因此合約負債增加	2,097	3,54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5）	(5,424)	—
匯兌差額	(47)	(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0	3,508

28. 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與RTM Financial Corp.（「RTM」）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到期合共250,000,000美元付息3%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

RTM有權於轉換期內按整倍數全部或部分認購及轉換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將發行繳足債券部分。RTM有權按每股0.50美元（相當於3.90港元），或轉換當時有效之面值進行轉股。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價格長期偏低，RTM失去對本公司的興趣和耐心，並明確標示彼等不會在轉換期內認購任何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可換股債券。於本報告日期，RTM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未支付結餘。認購協議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到期。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二零二一年四月四日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九年：無）。

28. 可換股債券（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Sinocreative Limited（「Sinocreative」）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合共1,00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Sinocreative有權於轉換期內以一次性或分期付款方式認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Sinocreative必須悉數認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作為承擔，Sinocreative已向本公司支付預付定金1,000,000港元。定金將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認購後退還。

本公司將發行繳足債券部分。Sinocreative有權按每股0.125港元進行轉股。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

債務部分及權益部分之公平值乃於可換股債券各自之發行日期釐定。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27,600,000港元（相等於3,539,000美元）之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緊隨發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後，232,422,400股本公司股份已獲發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符合固定換固定之準則，債務部分及權益部分之公平值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各自之發行日期釐定。

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China Minerals International Limited（「CMI」）就於二零二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到期合共60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訂立認購協議。CMI有權於轉換期內認購及轉換全部或部分（以10,000港元之整倍數）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將發行繳足債券部分。CMI有權按每股0.06港元進行轉股。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58,225,000港元（相等於7,464,000美元）之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緊隨發行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後，1,021,5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獲發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可換股債券 (續)

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 (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43,890,000港元(相等於5,627,000美元)之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緊隨發行二零二八年可換股債券後，77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獲發行。

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認購人雙方共同協定，緊隨每次認購後，已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將會被轉換為本公司股份。

於每次轉換時，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即本公司收取之金額)隨即重新分類至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故此於各報告期末將無尚未轉換的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財務負債或權益部分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29. 股本

	本公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金額	普通股數目	金額
	普通股數目	千美元	普通股數目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5,985,131,478	599,596	4,982,709,078	590,430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附註)	1,021,500,000	7,464	1,002,422,400	9,1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6,631,478	607,060	5,985,131,478	599,596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行使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58,225,000港元(相等於7,464,000美元)(二零一九年：約為71,490,000港元(相等於9,166,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發行1,021,500,000股(二零一九年：1,002,422,400股)普通股(附註28)。

30.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
使用權資產		293	301
附屬公司權益	18	27,970	350,664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1,950	—
		30,214	350,96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2	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	3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1	226
		625	32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75	7,419
租賃負債		231	193
		806	7,612
流動負債淨值		(181)	(7,28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033	343,68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7	121
資產淨值		29,956	343,56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607,060	599,596
儲備	30(a)	(577,104)	(256,036)
		29,956	343,560

代表董事

FENG ZHONG YUN
董事總經理

張雪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年內儲備變動如下：

	匯兌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8	(228,624)	(228,49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27,540)	(27,54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8	(256,164)	(256,03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321,068)	(321,06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	(577,232)	(577,10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部之條文計算，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配予股東之儲備（二零一九年：無）。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3,624	(8,689)
股息收入	7	(5)	(15)
利息收入	7	(316)	(335)
租賃負債之利息	9	58	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24	72	(6)
折舊	8	3,429	2,930
客戶合約攤銷	17	93	90
無形資產減值	8、17	—	3,975
存貨減值	21	208	161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19	713	68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22	1,680	802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8	(10)	118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8	754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8	563	—
計入營運資金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10,863	(243)
存貨減少		1,208	7,371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9,539)	6,018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7,890	735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增加		(2,021)	(403)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		(547)	(8,022)
合約負債增加		2,053	1,21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055	(1,9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0,962	4,732
已付稅項		—	(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962	4,7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 (附註16(b))		
於一月一日	1,109	559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所得款項	—	941
償還本金部分	(401)	(403)
償還利息	(58)	(42)
來自融資活動之變動總額	(459)	496
其他變動：		
添置	201	—
利息開支	58	42
匯兌差額	27	1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	1,109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48,573,000港元（相等於6,227,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該等所得款項乃用於結付認購人於過往年度預付之金額，該等金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其他應付賬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71,490,000港元（相等於9,166,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該等所得款項乃用於結付認購人於過往年度預付之金額，該等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其他應付賬款。

3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33.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附註10(a)所披露支付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附註11所披露支付於若干最高薪酬僱員之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52	1,103

酬金總額乃計入「員工成本」披露於附註10(b)。

34.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其他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35. 出售附屬公司

(a)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決定策略性地重整本集團內的公司以提高其營運效率。本公司董事決議出售於Global Select Limited及其七家附屬公司(「GS集團」)之全部股權。GS集團旗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中一些已有一段時間沒有營業，另一些則先前在中國遼寧省和黑龍江省從事若干石墨事務，惟現在只作少量運作。因此，董事會已決議出售GS集團之全數股權，在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之年報內，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權被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China Graphite Limited(「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買方同意收購GS集團之全數股份，代價為120,000美元，有關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買方經參考GS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並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GS集團之出售事項已告完成，並在損益內確認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8,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出售附屬公司（續）

(a) （續）

GS集團於出售當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9
使用權資產	2,390
存貨	133
應收貿易賬款	3,716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4,09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7
應付貿易賬款	(3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7)
合約負債	(5,424)
應付稅項	(17,300)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112
現金代價	120
已出售之資產淨值	(112)
出售收益	8
於出售時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20
所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107)
	13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另一份協議，以據此出售三間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即Comp Hotel International Limited、Comp Propert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南海房地產（環球）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總代價為3美元。此外，本公司亦解散於美國及香港的若干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

35. 出售附屬公司（續）

(b) （續）

該等暫無業務的附屬公司於各自出售當日的負債淨值如下：

	千美元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
已出售之負債淨值	(16)
現金代價	—
已出售之負債淨值	16
非控股權益	6
自其他全面收入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儲備	(593)
出售虧損	(571)

3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決議出售於GS集團之全部股權。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收到若干意向表示有意收購GS集團。建議出售GS集團並不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為其並非本集團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S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千美元
存貨	43
應收貿易賬款	4,19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5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6
	18,07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千美元
應付稅項	17,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4	23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20,783	12,445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689	7,748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1,992	6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373	11,518
	46,001	32,63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7,232	7,81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626	12,920
租賃負債	936	1,109
	15,794	21,844

38.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擬結合多種金融工具，以管理其財務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風險管理乃根據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集中在總部層面處理。本集團密切識別、評估及監控本集團各營運單位之財務風險。本集團已書面訂明政策，覆蓋多個特定範疇，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使用非衍生金融工具及現金管理。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實體僅有小部分銷售按與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不同之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承受大量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呈報貨幣為美元。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在英國之業務，其功能貨幣為英鎊。本集團或會動用外匯掉期或遠期合約及外匯期權以減低因外幣波動所帶來之風險淨值。

(b) 利率風險

債務借貸產生利率風險。以浮息借取之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而以定息借取之借貸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承受股價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及回報之投資組合來管理該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買賣證券之市值分別增加／減少10%、30%及5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溢利及權益估計將會分別增加／減少16,000美元、49,000美元及82,000美元。

(d)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金融工具之其中一方未能履行責任，而令另一方產生財務虧損。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以及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本公司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以及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管理層已設立一項信貸政策，持續監控與該等信貸風險有關之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所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性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之行業或國家，因此，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之情況主要於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有著重大風險承擔時產生。客戶經營所屬之行業或國家違約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但程度較低。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因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分別17%（二零一九年：13%）及85%（二零一九年：82%）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本公司並無承受來自任何單一交易對手或任何具有類似特徵之交易對手組別之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信貸風險（續）

應收貿易賬款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載於附註22。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採納一般方法計量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根據一般方法，本集團及本公司基於以下自初始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應用「3階段」減值模式：

— 階段1： 倘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則該金融工具計入階段1。

— 階段2： 倘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但並不視作已信貸減值，則該金融工具計入階段2。

— 階段3： 倘金融工具已信貸減值，則該金融工具計入階段3。

階段1之金融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而階段2或階段3之金融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則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於釐定違約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及本公司考慮在毋須投入過多成本或精力下可獲得之相關合理及有依據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歷史經驗及已知信貸風險評估得出之定量和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信貸減值。本集團及本公司認為金融資產將發生信貸減值，倘若：(1)如本集團及本公司不採取變現抵押物（如持有）等追索行動借款人不可能悉數履行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信貸責任；或(2)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惟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合理及有依據資料顯示一項較寬鬆之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所造成之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以過往數據為依據，並透過使用國家風險及為反映定性因素而基於經驗作出之信貸判斷以及透過使用多種概率加權情境，就前瞻性資料作調整。

38. 財務風險管理 (續)

財務風險因素 (續)

(d) 信貸風險 (續)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信貸風險自初始起已顯著增加，則撥備將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定。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載於附註19。

現金及現金等值

本集團預期銀行現金並無重大信貸風險，因其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之可動用已承擔信貸融資，審慎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此外，本集團積極管理及延長其債務到期組合，以確保本集團每年之到期債務將不會超過預期之現金流量，以及本集團在該年內就債務再融資之能力。

租賃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如附註16(b)所示。以下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須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	7,232	7,81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626	12,920
	14,858	20,735

上述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量金額等於其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 (i) 受標準條款及條件規管及於活躍流動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市場報價釐定。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採納定價模式按照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並採用可觀察之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數據予以釐定。
- (iii) 鑒於銀行及現金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等資產負債均屬短期性質，故假設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公平值之計量

下表列出以公平值初始確認後計量之金融工具分析，乃按公平值可觀察的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以於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以第一級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以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二零二零年			總計 千美元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4	—	—	164

	二零一九年			總計 千美元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6	—	—	236

年內，本集團之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變化日期確認撥入及撥出公平值層級。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乃為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之平衡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而確保本集團實體能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較去年未有變化。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融資租賃承擔）、現金及現金等值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該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之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本、可換股債券或新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末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	936	1,109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21,373)	(12,794)
	(20,437)	(11,6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2,425	369,371
淨負債權益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41. 新冠肺炎的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了全球幾乎所有國家，致使各國政府頒佈了關閉邊境、停工停產、關閉工作場所、控制出行及其他措施。

本集團已評估編製本套財務報表的持續經營基準仍屬適當。

由於全球新冠肺炎形勢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仍然起伏不定，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新冠肺炎中斷其運營及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止財務年度的財務表現可能造成的影響的確切程度。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42. 財務報表審批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收入	94,713	93,659	114,874	62,880	55,38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3,624	(8,689)	1,350	(1,529)	(31,658)
所得稅開支	(650)	(645)	(2,457)	(498)	(234)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974	(9,334)	(1,107)	(2,027)	(32,037)
年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	—	8,016	(4,881)	145
年內溢利／(虧損)	2,974	(9,334)	6,909	(6,908)	(31,892)
非控股權益	—	—	—	2,669	(3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淨額	2,974	(9,334)	6,909	(9,577)	(31,531)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重列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重列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93	26,956	20,574	21,999	16,266
投資物業	8,565	8,798	8,830	1,856	5,225
使用權資產	1,076	3,634	—	—	—
預付租賃付款	—	—	2,501	2,581	4,563
無形資產	416	1,268	5,323	14,784	10,748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1,992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	—	—	6,293
遞延稅項資產	—	202	611	1,345	1,238
應收貸款	—	—	3,587	—	—
流動資產	359,925	371,482	385,030	401,690	437,489
資產總額	399,067	412,340	426,456	444,255	481,822
負債總額	(16,642)	(42,963)	(59,627)	(80,310)	(135,838)
非控股權益	—	(6)	(6)	(6)	(1,767)
	382,425	369,371	366,823	363,939	344,217